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鳳凰衛視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HOLDINGS LIMITED

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008)

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二日，鳳凰香港與Fortune Star訂立協議，內容有關播映26部電影的許可權，許可費為195,000美元(約1,512,030港元)。Fortune Star為News Corporation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News Corporation透過其附屬公司Xing Kong Chuan Mei持有本公司約17.47%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條，Fortune Star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協議擬進行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關連交易，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2)條，協議本身為獲豁免交易。然而，倘與鳳凰香港與Fox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所訂立交易備忘錄二項下之交易合併處理，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協議

董事謹此宣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鳳凰香港與Fortune Star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二日訂立協議。根據協議，鳳凰香港取得Fortune Star非獨家權利，可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在鳳凰衛視電影台播映合共26部電影。許可費為195,000美元，分三期匯入Fortune Star指定之銀行賬戶支付：(1)39,000美元，相當於許可費之20%，須於簽訂協議時支付；(2)58,500美元，相當於許可費之30%，須於首13部電影的母帶交付前支付，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五日；及(3)97,500美元，相當於許可費之50%，須於餘下13部電影的母帶交付前支付，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

許可費乃由訂約各方經公平原則磋商後協定，並根據一般商業條款及參考向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而釐定。

訂立協議之原因

本公司之日常業務為向不同供應商取得節目播映許可權，以迎合觀眾之需求。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協議之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於本公司一般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及合理，並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集團乃衛星電視廣播營運商，並透過其附屬公司成為在中國廣播之領先衛星電視廣播營運商。

有關FORTUNE STAR的資料

Fortune Star之主要業務為電影發行。

交易備忘錄二

訂立協議前，鳳凰香港與Fox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就一部電視連續劇訂立交易備忘錄二，代價為98,400美元(約761,704港元，按實際匯率計算)，並於同日按照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作出公佈。Fox為News Corporation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News Corporation透過其附屬公司Xing Kong Chuan Mei持有本公司約17.47%權益，故Fox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聯繫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條，Fox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上市規則之涵義

鳳凰香港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Fortune Star為News Corporation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News Corporation透過其附屬公司Xing Kong Chuan Mei持有本公司約17.47%權益，故Fortune Star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聯繫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條，Fortune Star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協議擬進行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關連交易，而協議本身為符合上市規則第14A.31(2)條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之小額交易。然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5條，倘有連串關連交易全部在12個月期間內完成或有關交易互有關連，聯交所會將該等交易合併處理，猶如該等交易為單一

項交易。由於Fox及Fortune Star各自為本公司主要股東Xing Kong Chuan Mei之聯繫人士，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簽立之交易備忘錄二屬於在協議前的12個月期間內簽立，故須與協議合併處理。交易備忘錄二及協議合計代價為293,400美元(約2,273,734港元)。由於交易備忘錄二及協議項下收益比率合計超過0.1%但少於2.5%，故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協議」	指	鳳凰香港與Fortune Star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二日訂立之許可權協議
「聯繫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第1.01條所賦予之涵義
「本公司」	指	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交易備忘錄二」	指	鳳凰香港與Fox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訂立之交易備忘錄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Fortune Star」	指	Fortune Star Entertainment (HK) Limited，News Corporation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Fox」	指	Twentieth Century Fox International Television, Inc.，News Corporation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鳳凰衛視電影台」	指	由本集團經營之電影頻道，以於中國之華語觀眾為目標
「鳳凰香港」	指	鳳凰衛視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Xing Kong Chuan Mei」	指	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擁有本公司約17.47%權益，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	指	百分比

附註：除另有註明外，本公告所載美元金額乃按1.00美元兌7.754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任何款項已經或可能已經兌換的陳述。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劉長樂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劉長樂先生(主席)(並為崔強先生之替任董事)；崔強先生(並為劉長樂先生之替任董事)；王紀言先生(並為劉長樂先生及崔強先生之替任董事)

非執行董事

高念書先生；李躍先生；Jan KOEPPEN先生；張鎮安先生；龔建中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嘉瑞醫生；梁學濂先生；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

替任董事

黃雅麗女士(為Jan KOEPPEN先生之替任董事)；高群耀博士(為張鎮安先生之替任董事)